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关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分局拟对《沁阳市鑫诚精铸有限公司年产 11000 吨精密铸件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我分局行政事项服务科。公示期自今日起 5 个工作日。

电话：0391-5697203

通讯地址：沁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454550）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2026年5月15日拟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评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措施	公众参与情况
1	年产11000吨精密铸件改建项目	焦作市沁阳市山王庄镇张坡村东	沁阳市鑫诚铸业有限公司	河南浩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本项目对现有年产11000吨精密铸件生产线进行改建,将现有粘土湿型砂铸造工艺改建为粘土湿型砂(自动造型)和覆膜砂(自动造型)铸造工艺。改建项目利用现有场地,不新增占地。改建后项目生产工艺为:外购粘土砂、覆膜砂—自动造型—熔炼—浇铸—清砂—抛丸—打磨—旧砂回收等。</p>	<p>1. 废气: (1) 粘土砂、膨润土存储在生产车间内固定区域,覆膜砂采用吨包存储,粘土砂卸车过程中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2) 所有输送皮带进行密闭,落料点处配套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所有产尘工序均设置在密闭车间内,配套集气罩、集气风管对废气进行收集,除尘器卸灰口采用密闭软连接至包装袋内,除尘灰采用密闭包装袋进行收集、存放和运输,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厂区内道路全部硬化,并采取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3) 项目生产车间出入口安装自动感应门,除人员及车辆出入外保持关闭;配备工业吸尘器用于车间内地面清扫。(4) 定期对集气罩、集气风管、除尘器卸灰口等设施密闭效果检查,对各除尘器、确保废气收集及净化装置的正常运行;按要求在主要设备及环保设施处安装视频监控,对生产设备、废气收集及净化装置等运行情况进行视频录像,视频数据保存时间不少于六个月;建立台账,记录集气风管、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信息。</p> <p>2. 废水: 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p> <p>3. 噪声: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p> <p>4. 固废: 边角料、铁粒回用于熔化工序;废覆膜砂、集尘暂存一间200m²一般固废暂存库后厂家回收再生利用;铁渣、废钢砂、废粘土砂、废包装袋、桶暂存一间200m²一般固废暂存库后外售综合利用;废耐火材料清运至建材厂进行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废活性炭,暂存危废暂存库(20m²)(依托现有工程整改)。</p>	/

